

#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

---

##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 开展工信部 2019 年百项团体标准应用 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行业协会，有关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国务院《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》（国发〔2015〕13号）的要求，大力培育发展团体标准，支持先进团体标准的推广应用，引领相关产业的创新发展，根据《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开展 2019 年百项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工信厅科函〔2019〕152号）要求，我厅将继续组织开展 2019 年度工业通信业百项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范围和条件

具有法人资格的协会、联合会、学会、商会以及产业技术联盟等（以下统称社会团体）正式发布实施的工业通信业领域团体标准。申报的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应至少实施 6 个月以上（截止日期为 2019 年 8 月 31 日），且技术水平较高、应用

效果较好，对促进工业通信业质量品牌提升、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具有较强引领作用，具备较好的系统性和体系性。重点支持具有创新性、先进性和国际性的团体标准应用示范，主要包括：

（一）填补国家和行业标准空白的创新性团体标准；

（二）技术指标全面严于或优于现有国家和行业标准的先进性团体标准；

（三）具有国际领先水平，同步推进国际标准制定的团体标准。

## **二、申报程序和要求**

（一）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由社会团体自愿申请，经我厅推荐，向工信部申报。

（二）社会团体对所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。同时提交两项及以上团体标准的社会团体，应结合团体标准的整体应用效果，按申报优先级排序填写《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汇总表》。

（三）工信部将组织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、专家评审和公示，遴选出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并向社会公布。

## **三、申报材料**

（一）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（需加盖公章）；

（二）团体标准发布文件（或复印件）；

- (三) 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汇总表 (见附件 1) ;
- (四) 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书 (见附件 2) ;
- (五) 团体标准的正式发布文本;
- (六) 团体标准应用情况证明 (可多份, 见附件 3) ;
- (七) 已转化为国际标准、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的团体标准, 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。

#### **四、申报要求**

请各社会团体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前将申报材料一份五份纸质版报送至自治区工信厅科技促进处 (联系人及电话: 朱玉娟 0951-6038560/17795108510), 经我厅审核同意后, 自行寄送至工信部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委托受理方, 同时在线申报电子版 (网址: <http://ttbz.miitstd.cn>), 纸质材料应与电子版保持一致。

受理方名称: 中国航空综合技术研究所

邮寄地址: 北京市朝阳区京顺路 7 号

邮政编码: 100028

联系人及电话: 王亚洲 010-84380541/15901187107

傅 田 010-84142048/13621202158

附件: 1. 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汇总表

2. 团体标准应用示范项目申报书

### 3.团体标准应用情况证明

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

2019年7月3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